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
展中心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 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发展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农业机械化地方性意见和建议，组织实施农机行政执法工作；

2、研究提出我县农业机械化发展重点、发展方向、农业机械化保障措施，拟定并组织实施农业机械化中长期发展和年度计划；规划并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农业开发、生态环境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中的农业机械化项目；

3、负责县域内农机行业的科研、农机技术推广和教育培训工作的组织实施，负责编写上报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项目并立项及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农业机械化重点攻关项目、立项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农机科技成果的申报，开展交流与合作；

4、指导农机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机服务组织的服务、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农机社会化服务；

5、研究拟定农机作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农机产品试验、质量检验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农机产品推广许可证的发放管理，以及农机产品、维修和农机作业的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机维修网络建设，对农机装备结构的优化调整进行宏观调控；

6、负责组织农机投入抗灾救灾工作；

7、负责农业机械化统计工作，指导农业机械化管理系统信息网络建设，监督管理农业机械化各项资金和专项资金；

8、研究拟定农机安全技术检验标准和规程并监督实施指

导全县农机安全监理工作，组织实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农用运输车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工作；

9、负责拟定农机行业职业教育和复训规划，负责农机学校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农业机械化的宣传工作，指导各类农机专业协会等社会团体为农村经济发展服务；

10、完成伽师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科室，分别是：购置补贴办、推广站、办公室、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编制数6人，实有人数9人，其中：在职6人，减少17人；退休3人，减少15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02.9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02.92	20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87.55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81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02.92	支出合计	102.92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	8.56						
213	01	01	行政运行(农业)	87.55	87.5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1	6.81						
			合计	102.92	102.92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本级)	102.92	102.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	8.5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	8.5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6	8.56	
213			农林水支出	87.55	87.55	
	01		农业农村	87.55	87.55	
213	01	01	行政运行(农业)	87.55	8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	6.8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	6.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1	6.81	
			合计	102.92	102.92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02.9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02.92	20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公共安全支出				
		205教育支出				
		206科学技术支出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6	8.56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87.55	87.55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81	6.81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02.92	支出总计	102.92	102.92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8	82.18	
301	01	基本工资	27.07	27.07	
301	02	津贴补贴	30.34	30.34	
301	03	奖金	2.25	2.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6	8.5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5	5.1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	1.3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0.5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81	6.81	
301	14	医疗费	0.11	0.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		14.36
302	01	办公费	2.5		2.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66		0.6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		1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8	6.38	
303	02	退休费	2.89	2.89	
303	05	生活补助	3.49	3.49	
		合计	102.92	88.56	14.36

第三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02.92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收入预算102.92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02.92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238.28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走，工资福利支出调减。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支出预算102.9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02.92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238.28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工资支出预算减少。

项目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

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2.92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2.92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87.5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机关运行经费、对个人家庭补助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6.8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02.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9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8.28万元，下降69.8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出工资支出预算减少。项目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6万元，占8.32%。
2. 农林水支出87.55万元，占85.07%。
3. 住房保障支出6.81万元，占6.6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8.56万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89万元，下降72.7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17人，社保缴费支出调减。

2.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行政运行(农业)：2021年预算数为87.5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7.15万元，下降69.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17人，工资福利支出调减。

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021年预算数为6.8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24万元，下降72.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17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2.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14.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11.86万元，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1.20万元，公务接待费0.66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1.3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本年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1.1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公务用车，减少车辆维护等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0.2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相关规定，减少公务接待，压缩接待费用支出。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3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16万元，下降26.4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及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424.07平方米，价值75.77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35.0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3辆，价值35.05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6.38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617.8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备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2021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无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费指单位公务出国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农业农村机械化发展中心

2021年03月25日